

（立法院函 編號：8-5-9-351）

羅委員鑒於國道客運普遍為國人長途搭乘交通工具首選，由於假日票價比平日貴出約一半的票價，卻往往訂不到票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交通部查復如下：

- 一、本部公路總局於 3 天以上連續假期訂有旅客疏運計畫，並依標準作業程序執行辦理各項疏運作業，若無事先訂位之國道客運路線，其連續假期疏運模式以旅客在站等候時間不超過 20 分鐘為原則，若屬事先訂位之營運路線，將會請業者嚴格控管補位票數量，即時開出加班車，並由公路總局及各區監理所建立分區通聯群組，即時監控各地交通狀況（含重點轉運車站）疏導應變，並每小時將疏運狀況通報中央應變中心。以 103 年清明節為例，各區成立疏運工作圈，於節前加強橫向及縱向之整合與宣導，邀集觀光局、地方政府、客運業者等各單位成立連絡窗口，隨時掌握疏運資訊，避免出現有大量旅客留停等待的情形。
- 二、另查國光、統聯、阿羅哈、和欣、葛瑪蘭、首都、台北、大都會、三重等客運公司，均有提供免費專線供乘客申訴，併予敘明。

（一四四）行政院函送顏委員寬恒就健保署著手建置「健康存摺」系統，為避免戶政系統不穩定的問題重蹈覆轍，建請等新系統穩定測試過後再實行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3 年 5 月 16 日院臺專字第 1030029109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5-9-349）

顏委員就本部中央健康保險署預訂於 103 年底實施之「健康存摺」系統應避免重蹈類似戶政資訊系統不穩定，造成民眾不便及苦不堪言之覆轍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衛生福利部查復如下：

- 一、有關本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訂於 103 年底實施之「健康存摺」，係為簡政便民，並救平醫療資訊不對等所為之新措施，其資訊系統之運作模式，係由民眾持自然人憑證登入該署網頁提出申請後，再由該署以批次作業產製「健康存摺」報表檔，隔日民眾再次持自然人憑證登入網頁下載檔案，故「健康存摺」資訊系統之作業模式與戶政系統需於線上及時提供民眾戶政資料之作業模式不同，較為穩健，民眾在使用網頁時不用在線上等待資料產製，因此不會因線上等待時間長短，而有資訊系統當機及系統不穩致使民眾不便之疑慮。
- 二、另該署亦表示「健康存摺」資訊系統係利用現行健保資訊網服務系統（<https://med.nhi.gov.tw>）相關設備，經評估應可正常提供服務，且「健康存摺」資訊系統上線前，會進行功能驗測及整合性測試，以確保資訊系統運作順暢後始上線。
- 三、未來正式上線後，該署仍會持續監控系統運作情形，達系統效能與服務之最佳狀況，以確保民眾之權益。

（一四五）行政院函送羅委員淑薈就「全民健康保險提升住院護理照護品質方案」，政府須強制監督，以確保醫院有增聘足額人力，定期檢視補助狀況，提供護士匿名抽樣問卷，並針對執行不力的